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 招生考试报考点公告

根据教育部《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以及《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关于做好我区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桂考院〔2022〕142 号）文件精神，现将广西中医药大学报考点（报考点代码：4510）报考须知公告如下：

一、广西中医药大学报考点接受考生范围

（一）应届考生：仅接受广西中医药大学、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广西外国语学院、南宁学院、广西警察学院的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报名考试。不接受其他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在本报考点报名考试。

（二）非应届考生：仅接受 2022 年毕业的我区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以及户籍或工作地在我区的非应届考生，但不接受考试科目全部为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的非应届考生，请考生就近选择户籍或工作地的设区市招生考试院（考试中心）报考点报名考试。

（三）不接受报考专业所考科目中含 5XX 科目（考试时间超过 3 小时或有使用画板等特殊要求的考试科目）的考生报考，请考生就近到广西大学报考点、桂林理工大学报考点、广西科技大学报考点或广西艺术学院报考点报考。

（四）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

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本科生，只有户籍在我区，或办理有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居住证，或考生本人持有广西区内的房产产权证或商品房备案证明，才能选择我区报考点。

请考生注意：我校所能容纳的考生有限，一旦达到报考人数上限，将不再接受非应届考生报考，请考生尽量提前完成网上报名报考和缴费手续，不要集中在最后一两天。

二、考生报名流程

(一) 报名前的准备。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查阅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了解有关招生政策和规定，做好网上报名的准备工作，提前填写考生信息。

(二) 网上报名。网上报名和缴费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5 日至 25 日(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我区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可在 2022 年 9 月 24 日至 27 日(9:00—22:00)进行网上预报名并缴费，不接受我区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外的考生进行预报名，预报名并完成缴费的考生，在正式报名阶段如不进行信息修改，报考点将以预报名信息进行核对确认。考生须登录报名网站(公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教育网网址：<https://yz.chsi.cn>)，按提示和要求如实填报本人信息并缴费。

注意事项：

1. 网上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

报名信息，但为避免多占考位，影响其他考生报考，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请考生在完成网上缴费前，先确定本人填报的报名信息是否准确无误，特别是招生单位、报考点、考试方式等重要信息。报考点关闭之后，已成功报名缴费的非应届考生不能再修改本人报名信息，否则将提示不符合该报考点的报考条件。考生（含应届生考生）一旦重新填报报名信息，原报名信息全部失效。请考生注意，只有完成网上缴费，网上报名才算成功，未在规定时间内（10月5日至25日，每天9:00—22:00）内完成网上缴费的，逾期不能补缴，也不能参加网上确认。收费标准：根据自治区物价局、财政厅《关于我区普通高考等报名考试费收费标准的批复》（桂价费〔2009〕212号）规定，考生须缴纳报名费每人40元，考试费每人每科40元。

2.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能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在招生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三）网上确认：具体安排详见《广西中医药大学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点网上确认公告》，请考生关注我校研究生院官网通知。考生需按要求及时上传相关材料，所需证明、证件材料如下：

1. 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
2. 户口簿（户主页和本人页）。
3. 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
4. 网上报名编号。

5. 外省户籍考生（不含我区高校应届毕业生和 2022 年毕业的我区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还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

①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居住证（必须是卡片式的居住证，流动人口居住证明或办理居住证的回执凭条无效）。

②考生本人广西区内的房产产权证或商品房备案证明（或考生直系亲属的房产产权证，比如父母的房产证，但同时应提供户口簿等能证明亲属关系的材料）。

6.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的《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提示：《入伍批准书》一般从本人档案中查询）。

相关证件丢失：如居民身份证丢失，则凭临时居民身份证和办理正式居民身份证的单据网上确认，但在正式考试时必须出具有效居民身份证方能参加考试。如学历证书丢失，则凭毕业学校开具的证明和学信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进行网上确认。如学生证丢失须到学校学籍管理部门（教务处或学工处）开具带相片的学籍证明。

三、考试相关

(一) 准考证下载: 考生应当在考前十天左右, 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 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二) 考试时间: 2022年12月24日至25日(每天上午8:30—11:30, 下午14:00—17:00)。

(三) 我校报考点考场均设在广西中医药大学仙葫校区(南宁市五合大道13号), 请提前做好考试期间住宿及交通安排。考试前2天, 可登录我校研究生院官网查询考场安排。

(四) 考场均为标准化考场, 全程视频监控。

(五) 考场均统一配置电子挂钟, 考生在进入考场时, 须接受金属探测仪检查。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将与考试无关的用品带入考场, 例如: 手机或其他通讯工具、手表或其他计时工具等, 违者将以违规论处。

(六) 考场均统一配发考试基本文具(包含: 签字笔、铅笔、橡皮、小刀、尺子等)。除准考证上注明的所需携带的用具外, 考生一律不得自带文具进入考场。

四、违纪处理

考生应树立诚信考试观念, 保证遵守本人所签署的《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对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有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 影响考试公平、公正行为的考生及其他相关人员, 一律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

对在校生，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考生在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的违规或作弊事实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并通报其所在学校或单位，记入考生人事档案，作为其今后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依据。

五、其他事项

（一）请考生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逾期不再办理。

（二）考生必须认真、如实填写网上报名有关信息，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报名信息误填、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三）已完成网上确认但未参加考试的考生，报考费不予退还。因网络技术原因，造成同一报名号重复支付的，将退还重复支付部分的报考费。请考生不要在缴纳报考费后立即注销银行卡，否则将影响退费。

（四）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报名时提交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盖章及本人签名的《2023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和身份证正反面，将以上两份材料原件扫描成PDF文件上传，等待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审核通过后方可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广西生源考生需登录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

(<http://zwfw.gxzf.gov.cn/>)进行报考资格确认,具体信息请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专栏查看。非广西生源考生请咨询本省教育行政部门进行报考资格确认。

(五)考生报名时不需要出具所在工作、就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考生与所在工作、就读单位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解决。若因上述问题使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由考生自行承担责任。

(六)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应主动关注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各报考点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广西招生考试院、各报考点等官方网站发布的有关信息,了解考试安排、防疫要求等事项,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七)国防生和现役军人报考地方和军队招生单位,按照教育部和军委政治工作部的相关规定办理。

六、联系方式

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官网: <http://yjsy.gxtcmu.edu.cn/>

微信公众号: 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联系电话: 0771-3132106

